关于对市人大十七届四次会议第69号提案

协办意见的函

市住建局：

冯纪兴代表在市人大十七届四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快实施饮用水供水城乡一体化管理实现同网同价的建议》（第69号提案）已收悉，经研究，现就有关协办意见答复如下：

慈溪是水资源严重缺乏城市，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全市供水安全保障，按照“安全保供、平稳有序、统筹谋划、分步推进”的原则，协调部门、乡镇（街道）加快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工作，目前我市已制定出台《慈溪市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方案明确了供水管理模式、管理职责和主要工作。

（一）管理体制上，我市供水实行分级管理，即由水务集团统一制水，除坎墩、宗汉两个街道外，各乡镇给水站继续保留。

（二）管理职责上，市住建局负责全市供水行业管理、供水规划编制和实施、供水设施建设计划下达及供水设施维护、水质、安全、服务的行业监管和指导；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所有制水厂及至各镇给水总表的主干管网建设、运行和维护，各街道到户管网建设、维护、收费和服务，协助市住建局做好对各镇给水站的业务与技术指导；各镇负责属地镇级供水管网（给水总表以内）建设、运行维护和供水服务。

（三）供水价格上，根据市政府相关决策，分两步推进：一是实施全市制水一体化，供水到站价格全市统一，到户价格分步到位。二是推进供水服务一体化，最终实现全市供水“同网、同质、同价、同服务”。

（四）实施步骤
　　1、准备阶段（2020年1月至8月）。编制实施方案和各类专项方案，成立领导小组和专门办公室，开展动员部署。
　　2、分步实施阶段（2020年8月至2021年9月）。第一阶段（2020年8月至12月）：开展坎墩、宗汉街道给水站整合工作，启动实施与横河、匡堰镇供水管网连接工程；第二阶段（2021年1月至9月）：开展水厂整合工作，先启动实施师桥水厂和龙山水厂整合工作，开展资产评估、人员安置和债务处理等工作，组建镇级给水站，下半年启动实施横河、匡堰水厂整合工作。
　　3、巩固提升阶段（2021年9月启动）。配合完成宁波到杭州湾引水工程，调整东部引水工程建设和运营体制，启动水价调整工作，逐步实施同网、同质、同价。开展镇级给水站规范化管理，推进镇级管网改造和农村改水工作，提高给水站管理和服务水平，进一步降低管网漏损率，配套出台对全市镇级给水站的漏损率、水费回收率和服务效率等的考核机制。

特此致函

慈溪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联系人：戚晶晶，联系电话：63035602）